

#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雷打石、飞鼠山地块场地平整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中心路 13 号镇政府 联系电话：0750-6266265 联系人：蒋发耀
3	中介服务名称	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雷打石、飞鼠山地块场地平整项目水土保持监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承诺具有水土保持监测服务业务的能力，且中介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存在近两年内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1.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飞鼠山地块，位于西部沿海高速和省道 S270 南侧，三面环水，南部为出海口，用地红线面积 140191 m<sup>2</sup>。项目土石方总挖方量 193.78 万 m<sup>3</sup>，新建排水沟约 800m。</p> <p>2. 服务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办公厅《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试行)》(办水保[2015]139 号)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制《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编制相关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并通过审核。</p> <p>3. 服务要求：(1) 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设施验收须满足国家和地方所有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2) 供应商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应予以充分配合。</p>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江门市新会区沙堆镇、上门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115000-125000 元)。</p> <p>3. 计价标准：按照水保监【2005】22 号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咨询服务费用计列的指导意见相关收费标准进行计价并下浮。</p>
8	服务时间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服务起始、终止时间。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 按水行政主管部门相关要求。</p> <p>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 按水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在验收不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 重新制作。</p>
10	结算方式	<p>1. 双方签订合同后 10 天内, 委托人向服务单位支付合同费用的 30% 作为预付款。</p> <p>2. 服务单位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后 10 个工作日内, 委托人向服务单位付清合同余款。</p> <p>备注: 乙方在收款时须向甲方指定地点及代表人提供申请款项资料以及有效的发票后由甲方办理支付。</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 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 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 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 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 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合同的变更、终止等, 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